

附件1:
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乌仁其米克	联系电话：	15276155292	
年度绩效目标		<p>目标1： 足额保障和静县乃门莫敦镇中心卫生院乌拉斯台分院工作人员工资、社保、医保、住房公积金支出。</p> <p>目标2： 及时足额支付日常办公费、差旅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，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。</p> <p>目标3： 作为县城内辖区居民，承担各社区内常见病、多发病的诊治任务，我中心将不断规范医疗行业医疗安全，不断提高医疗服务质量，让患者满意。</p> <p>目标4： 计划管理全年辖区居民健康档案管理7750人以上，孕产妇管理25人以上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28人以上、结核病患者管理1人以上、慢性病患者管理980人以上，门诊接待问诊13000人次以上。</p>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中央安排	0	
			自治区安排	317.47	
			地、州安排	0	
			县级安排	21.29	
		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其他	38.58	
		合计（万元）		377.34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
运行成本	数量指标	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	=100%	政策制度	10
	数量指标	“三公经费”控制率	=100%	中央要求	10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在职人员经费保障人数	>=18人	单位年度计划	10
	数量指标	门诊就诊患者人数	>=13000人次	单位年度计划	10
	数量指标	基层医务人员培训人数	>=650人次	单位年度计划	8
	质量指标	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率	>=90%	单位年度计划	8
	质量指标	人员经费足额发放率	=100%	政策制度	8
	质量指标	药品差价政策执行率	=100%	政策制度	4
	质量指标	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覆盖率	=100%	政策制度	4
社会效益	社会效益指标	医保政策知晓率	>=90%	单位年度计划	3
可持续影响指标	可持续影响指标	提升本辖区居民健康水平	>=90%	单位年度计划	3
服务对象满意度	满意度指标	居民满意度	>=90%	单位年度计划	6
	满意度指标	职工满意度	≥95%	单位年度计划	6